

# 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学教育问题的调查与思考

黄宇蕾 严翠仪 黎琳 孙海涛 洪筠 章小媛

**【摘要】** 目的 了解口腔医学生现有卫生法学知识普及状况,为口腔医学院校设置卫生法学课程提供依据。**方法** 自行设计问卷对249名口腔医学生的卫生法律知识普及情况进行调查,数据采用SPSS 20.0软件进行分析。**结果** 口腔医学生法律意识薄弱,卫生法律知识缺乏,对学习卫生法学的兴趣较高,学习目的明确。**结论** 口腔医学生的卫生法律知识教育亟待加强,口腔医学院校有必要开设相关课程,授课方式可采用以案例分析为基础的专题讲座或选修课。

**【关键词】** 口腔医学生; 卫生法学知识; 现状; 教育

**A survey on the cognition of health laws in dental students** Huang Yulei, Yan Cuiyi, Li Lin, Sun Haitao, Hong Yun, Zhang Xiaohuan. Guanghua School of Stomatology, Hospital of Stomatology, Sun Yat-sen University, 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Stomatology, Guangzhou 510055, China  
Corresponding author: Zhang Xiaohuan, Email: zhxhuan@mail.sysu.edu.cn

**【Abstract】 Objective** To obtain information on the cognition of health laws in dental students and provide guidance to health law teaching for schools of stomatology. **Methods** Data were collected from 249 dental students by questionnaires and analyzed with SPSS 20.0. **Results** Dental students had poor awareness and knowledge of the health laws, but with high interest and clear purposes in learning health laws. **Conclusions** Health law education for dental students needs to be strengthened urgently. It is necessary for schools of stomatology to carry out related teaching with case-based learning lectures or optional courses.

**【Key words】** Dental students; Knowledge of the health laws; Status; Education

随着医疗制度和法律法规的变革,患者维护自身健康权、知情权、隐私权等意识逐步提高<sup>[1-2]</sup>。因此要求医者具有相关的卫生法学知识、诊疗过程中充分实现患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引起医患纠纷<sup>[3-4]</sup>。

国内口腔医学院校普遍已开设《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但该课程法律知识较少且缺乏系统性;同时并没有涉及与口腔医院(科)医生执业密切相关的卫生法学知识,口腔医学生难以掌握实际需要的相关法律知识。

针对口腔医院(科)工作的特殊性和我国目前口腔医学院校法学教育存在的问题,本研究在口腔

医学生中开展相关问卷调查,旨在了解口腔医学生现有卫生法学知识状况的基础上,为口腔医学院校调整法学教育结构、合理设置卫生法学课程提供依据。

## 对象与方法

### 一、调查对象及抽样方法

本次调查从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学院、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广州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和广东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4所广东省较大规模的口腔医学院的各年级在校本科生、研究生中随机整群抽样260人作为调查研究对象。

### 二、调查问卷

本调查采用自行设计问卷。在问卷设计上,结合调查要求和目的确定主题,收集相关资料,分析样本特征;综合考虑调查时间、范围、对象等因素,确定采用微信问卷形式;严密设计问题与选项后,通过试问检验问题是否清晰、逻辑是否合理等,多方征求意见,对存在的不足进行修订;在小范围口

DOI: 10.3877/cma.j.issn.1674-1366.2018.01.010

基金项目:广东省医学科学技术研究基金(A2015134, A2016026); 中山大学品牌专业:口腔医学(52000-31911101); PBL-TBL教学模式结合拍卖活动法在口腔黏膜病理理论教学中的应用研究(52000-16300016)

作者单位:510055 广州,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学重点实验室

通信作者:章小媛,电子邮箱:zhxhuan@mail.sysu.edu.cn

腔医学生中进行试测,结合应答的情况进行综合整理、改正不足;最后经法律专家、统计学专家共同评定与修改以保证问卷的信度和效度。

调查问卷(图1)包括四部分内容:第一部分为

学生基本情况统计,第二部分为对法律重视和关注程度,第三部分为对卫生法学知识的认知,第四部分为对卫生法学教学的建议。问卷内容有“法律与您的生活的关系是什么”“您对《护理条例》《执业医师

### 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学教育调查问卷

亲爱的同学:

您好!本问卷以自填式方法收集数据,参与本研究完全是自愿,整个调查过程约需6分钟,1-12题为单选题,13-17题为多选题。电子调查问卷由接收端传回数据。本次研究的目的是分析口腔医学生现有卫生法学知识状况,建议同学们根据自身对卫生法学知识的积累和认知完成该调查问卷,不必事先查阅相关法律法规。您所填写的内容仅用于本研究,绝对保密。

- 请您确定是否参加本调查,谢谢您的理解与配合!(单选题)
  - 同意参加
  - 不同意参加
- 请选择您就读的学校(单选题)
  - 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学院
  - 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
  - 广州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
  - 广东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
- 请选择您的年级(单选题)
  - 本科生
  - 硕士研究生
  - 博士研究生
- 在您的印象中,法律与您的生活的关系是?(单选题)
  - 感到生活处处与法相关
  - 感觉生活与法相关
  - 感觉生活中很少与法关联
  - 感觉法律与自己的生活很遥远
- 您会关注立法、重大案件等法律热点事件吗?(单选题)
  - 详细关注
  - 大体关注
  - 我只是知道不犯法
  - 不知道,做人靠良心,那些无所谓
- 您对以下几部法律《护理条例》《执业医师法》《传染病防治法》《侵权责任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知道或了解几部?(单选题)
  - 全都不了解
  - 1部
  - 2部
  - 3部
  - 4部
  - 全部都了解
- 如果口腔医师在进行医疗服务时,没有对患者履行相关的医疗风险告知义务的情况下进行医疗服务,是否违法?(单选题)
  - 是
  - 否
  - 不清楚
- 您认为以下何种医疗行为必须取得患者的书面同意才能够实施?(单选题)
  - 仅在手术实施时
  - 实施手术、特殊检查、特殊治疗
  - 任何诊断活动
  - 任何治疗活动
  - 抢救生命垂危的患者时
  - 不清楚
- 法律规定应当向患者告知真实病情,但在保护性医疗情况下不宜向患者说明时,您认为应当?(单选题)
  - 只能向患者的配偶说明
  - 向患者的近亲属说明
  - 向陪同患者入院的人说明
  - 不清楚
- 您认为医务人员在诊疗活动中应当尽到什么样的义务才算合格?(单选题)
  - 医疗行为发生时本院的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 医疗行为发生时本地区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 医疗行为发生时全国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 侵权责任法制定时全国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 不清楚
- 您的学校是否设置了卫生法学(与医药卫生有关的法律制度的学科)课程?(单选题)
  - 是
  - 否
  - 不清楚
- 您认为是否应开设卫生法学课程?(单选题)
  - 是
  - 否
  - 无所谓
- 您认为医师在实施超说明书用药、超诊疗规范诊疗行为时需满足哪些条件?(多选题)
  - 在影响患者生存质量或危及生命的情况下,无合理的可替代治疗方法
  - 非实验研究性治疗
  - 有合理的医学实践证据
  - 保护患者的知情权
  - 不清楚
- 您认为学习卫生法学有哪些作用?(多选题)
  - 医疗工作的法律防范
  - 日常维权
  - 提高个人素养
  -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 您认为卫生法学课程开设的形式应为?(多选题)
  - 必修课
  - 选修课
  - 专题讲座
  - 其他
- 您认为最受欢迎的授课方式?(多选题)
  - 理论讲授
  - 案例教学
  - 其他方式
- 您希望卫生法学老师的最优教学背景应同时包括?(多选题)
  - 医学背景
  - 法学背景
  - 伦理学背景

图1 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学教育调查问卷

师法》《传染病防治法》《侵权责任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知道或了解几部”“您认为以下何种医疗行为为必须取得患者的书面同意才能够实施”“您的学校是否设置了卫生法律法规相关课程”“您认为针对卫生法律法规是否应开设相应的课程或培训”“您觉得卫生法学课程开设的形式”“您认为最受欢迎的授课方式”等。

在问卷引言中对问卷表的调查目的、对象、参与原则(自愿、匿名)和填写方法做以说明,要求学生根据自身对法律知识的积累和认知完成该调查问卷,不必事先查阅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各院校学生管理部门向口腔医学生发放微信问卷。

### 三、统计学处理方法

调查数据采用SPSS 20.0软件进行分析,以 $P < 0.05$ 为差异有统计学意义。

## 结 果

本次调查共发出问卷260份,收回问卷249份,回收率为95.8%,均为有效问卷。对收回的249份调查问卷进行统计分析,4所院校间的每项问卷内容的调查结果差异均无统计学意义( $P > 0.05$ )。调查结果详见表1。

### 一、口腔医学生对法律的重视和关注存在不足

调查显示,口腔医学生在法律与生活的关系方面,73.49%感觉生活与法律相关,12.85%感觉生活很少与法律关联,仅有11.24%认为生活与法律密切相关,其余2.41%感觉法律与自己的生活很遥远。

在关注立法、重大案件等法律热点事件方面,只有7.23%的被调查口腔医学生能做到“详细关注”,能“大体关注”的占73.49%，“只是知道不犯法”的占16.87%,还有2.41%学生认为“不知道,做人靠良心,那些无所谓”。可见口腔医学生对法律的关注度有待提高。

### 二、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律法规知识缺乏

对《护理条例》《执业医师法》《传染病防治法》《侵权责任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5部与口腔医生执业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71.49%的口腔医学生对这5部法律法规都不了解;13.65%的学生了解其中1部;10.04%的学生了解其中2部;3.21%的学生了解其中3部;0.40%的学生了解其中4部;全都了解的仅占1.20%。

80.72%的口腔医学生知道医生有向患者知情告知的义务,但对告知时机、对象等认识不一。

口腔医学生对医务人员在诊疗活动中应当尽到什么样的义务才算合格的判断参差不齐:39.76%的学生认为是医疗行为发生时本院的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16.06%的学生认为是医疗行为发生时全国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另有16.06%的学生认为是侵权责任法制定时全国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11.24%的学生认为是医疗行为发生时本地区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16.87%的学生不清楚。

口腔医学生对医师在实施超说明书用药、超诊疗规范诊疗行为时需满足哪些条件的认识片面:81.93%的学生选择“有合理的医学实践证据”;76.71%的学生选择“在影响患者生存质量或危及生命的情况下,无合理的可替代治疗方法”;71.08%的学生认为“要保护患者的知情权”;42.17%的学生选择“非实验研究性治疗”;8.03%的学生不清楚。

可见,大多数口腔医学生对卫生法学知识的掌握情况并不理想,对各部法律法规的基本内容不够了解。

### 三、口腔医学生对学习卫生法学的兴趣较高、学习目的明确

被调查的4所口腔医学院均未开展卫生法学课程。口腔医学生认为应该开设该课程的占87.55%;8.84%的学生认为开设与否无所谓;仅有3.61%的学生认为没必要。这表明大多数口腔医学生都意识到学习卫生法学的重要性,具有主动学习的意愿。

在调查口腔医学生学习卫生法学的目的上,93.57%的学生表示作为医疗工作的法律防范;90.76%的学生是用于日常维权;78.31%的学生为了提高个人素养,77.91%的学生为了提高医疗服务水平。这表明,口腔医学生已经意识到自身知识结构的不足,重专业轻人文的学习理念已经不能满足日新月异的社会发展需求。

### 四、口腔医学生希望卫生法学课程的学习形式为以案例分析为基础的专题讲座

对开设卫生法学教学形式的调查结果显示,66.67%的学生要求采用专题讲座形式,46.99%的学生希望用必修课的形式,39.36%的学生希望用选修课的形式。

关于最受欢迎的授课方式的调查结果中,91.57%的学生选择案例分析模式。同时,90.76%的学生希望授课老师能同时具备医学背景和法学背景,67.87%的学生认为授课老师还应具备伦理学背景。

表1 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学教育调查结果

问题	选项	数量(次)	占比(%)
在您的印象中,法律与您的生活的关系是? (单选题)	感到生活处处与法律相关	28	11.24
	感觉生活与法律相关	183	73.49
	感觉生活中很少与法律关联	32	12.85
	感觉法律与自己的生活很遥远	6	2.41
您会关注立法、重大案件等法律热点事件吗? (单选题)	详细关注	18	7.23
	大体关注	183	73.49
	我只是知道不犯法	42	16.87
	不知道,做人靠良心,那些无所谓	6	2.41
您对以下几部法律《护理条例》《执业医师法》 《传染病防治法》《侵权责任法》《医疗事故处 理条例》知道或了解几部?(单选题)	全都不了解	178	71.49
	1部	34	13.65
	2部	25	10.04
	3部	8	3.21
	4部	1	0.40
如果口腔医师在进行医疗服务时,没有对患者 履行相关的医疗风险告知义务的情况下进行 医疗服务,是否违法?(单选题)	是	201	80.72
	否	12	4.82
您认为以下何种医疗行为必须取得患者的书 面同意才能够实施?(单选题)	不清楚	36	14.46
	仅在手术实施时	1	0.40
	实施手术、特殊检查、特殊治疗	172	69.08
	任何诊断活动	12	4.82
	任何治疗活动	51	20.48
法律规定应当向患者告知真实病情,但在保 护性医疗情况下不宜向患者说明时,您认为 应当?(单选题)	抢救生命垂危的患者时	3	1.20
	不清楚	10	4.02
	只能向患者的配偶说明	16	6.43
	向患者的近亲属说明	191	76.71
您认为医务人员在诊疗活动中应当尽到什 么样的义务才算合格?(单选题)	向陪同患者入院的人说明	23	9.24
	不清楚	19	7.63
	医疗行为发生时本院的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99	39.76
	医疗行为发生时本地区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28	11.24
	医疗行为发生时全国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40	16.06
您认为医师在实施超说明书用药、超诊疗规 范诊疗行为时需满足哪些条件?(多选题)	侵权责任法制定时全国平均医疗水平相应的诊疗义务	40	16.06
	不清楚	42	16.87
	在影响患者生存质量或危及生命的情况下,无合理的可替代治疗方法	191	76.71
	非实验研究性治疗	105	42.17
您的学校是否设置了卫生法学(与医药卫生 有关的法律制度的学科)课程?(单选题)	有合理的医学实践证据	204	81.93
	保护患者的知情权	177	71.08
	不清楚	20	8.03
	否	178	71.49
您认为是否应开设卫生法学课程?(单选题)	是	218	87.55
	否	9	3.61
	无所谓	22	8.84
您认为学习卫生法学有哪些作用?(多选题)	医疗工作的法律防范	233	93.57
	日常维权	226	90.76
	提高个人素养	195	78.31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194	77.91
您认为卫生法学课程开设的形式应为?(多 选题)	必修课	117	46.99
	选修课	98	39.36
	专题讲座	166	66.67
	其他	24	9.64
您认为最受欢迎的授课方式?(多选题)	理论讲授	71	28.51
	案例教学	228	91.57
	其他方式	14	5.62
您希望卫生法学老师的最优教学背景应同时 包括?(多选题)	医学背景	238	95.58
	法学背景	226	90.76
	伦理学背景	169	67.87

可见,大多数口腔医学生希望学校以“案例分析为基础的专题讲座”模式开展卫生法学教学,并希望授课老师至少能同时具备医学背景和法学背景。

## 讨 论

### 一、口腔医学生法律意识薄弱、卫生法律知识缺乏的原因分析

本此调查发现,当今大多数口腔医学生法律意识薄弱,卫生法律知识缺乏。接受该问卷调查的口腔医学生大部分是20世纪90年代以后出生的独生子女。独生子女成长轨迹相似,从小学到大学,均在父母呵护下生活,缺乏社会实践经验和阅历,不能敏感发现日常生活中所涉及的法律关系,也就无法正确认识到法律的重要性,从而不够重视法律<sup>[5]</sup>。另外,由于口腔医学生专业业重,并且考试分数一直是衡量学生专业学习优劣的主要标准,导致口腔医学生偏重考试科目的学习,对专业外的其他知识不够重视。同时,由于口腔医学行业的就业门槛不断攀高,本科学历已经不能满足大中型城市普通医院的要求,甚至硕士研究生学历也很难进入三级医院,因此考研、考博成为口腔医学生的主要目标,难有余力关注其他学科。除此之外,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律知识缺乏也与学校未开设相关课程等因素有关。

### 二、口腔医学院校开设卫生法学课程的必要性

调查中,大多数口腔医学生希望学校以“案例分析为基础的专题讲座”模式开设卫生法学课程。该教学模式的良好效果已在临床医学专业学生的卫生法学教育中得以肯定<sup>[6-7]</sup>。这是培养高素质口腔医学人才的需要,也是适应现代医学模式的需要<sup>[8]</sup>。口腔医学生的培养应从传统的以“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为中心,提高其法律法规意识,规范其医疗服务行为。当今口腔医学生已经不仅仅满足于医学基础知识的学习,增强与自身执业相关的法律素养、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诉求日益增加。

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律知识的学习与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密不可分,在不影响专业学习的基础上逐

步完善学生卫生法律知识构建是口腔医学教育需要关注的重要问题。因此,口腔医学院校有必要开设相关课程,使口腔医学生能够较好掌握与执业相关的卫生法律知识,提高自身法律意识和维护合法权益的能力。但目前口腔医学生专业课程众多,临床实习或实验研究任务繁重,若将卫生法学教育作为一门必修课无疑加重了学生负担。口腔医学院校对卫生法律知识教育的开展模式,应既能够满足学生的需要,又不影响其本专业的学习。除了可以通过学生欢迎的专题讲座形式开展外,还可以考虑开设选修课,或利用现代化的通讯方式(如微信等),将相关法律知识定期发送给学生,进一步提高卫生法律知识普及的效率。

综上所述,本研究通过对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律知识普及情况的调查与分析,发现口腔医学生的卫生法律知识教育亟待加强,口腔医学院校有必要开设相关课程,授课方式可采用以案例分析为基础的专题讲座或选修课,该教育模式的可行性和有效性还需要深入实践与论证。

## 参 考 文 献

- [1] 陈玮. 对医患关系本质及双方权利义务的探讨[J]. 法制与社会, 2016,10(下):178-179.
- [2] 王志鑫. 论我国患者权利的立法保护[J]. 卫生经济研究, 2017(5):13-16.
- [3] 霍添琪,孙晓宇,孙佳璐,等. 和谐社会下医患关系现状分析及对策探讨[J]. 中国医疗管理科学, 2016,6(2):66-69.
- [4] 赵家进. 浅谈强化医务人员法律意识 提高防范处理医疗纠纷能力[J]. 中西医结合心血管病杂志, 2017,5(3):15-16.
- [5] 庞琳,曾诚. 医学生法律知识体系的调查数据分析[J]. 法制与经济, 2012(12):131-132.
- [6] 颜星,肖双. 临床医学专业卫生法学课程案例教学法效果评价[J]. 中华全科医学, 2017,15(11):1959-1961.
- [7] 王岳. 医学专业卫生法学教育的“异化”现象探析[J]. 医学与哲学, 2017,38(6A):69-73,85.
- [8] 张睿,付康. 论卫生法学课程对医学生医事法律素质的促进作用[J]. 法制博览, 2015(31):298.

(收稿日期:2017-07-31)

(本文编辑:王嫚)

黄宇蕾,严翠仪,黎琳,等. 口腔医学生卫生法学教育问题的调查与思考[J/CD]. 中华口腔医学研究杂志(电子版),2018,12(1):59-63.